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20-021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韶能股份（证券代码 000601），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公司管理层沟通，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如下：

（一）前期披露的重要事项

1、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中止事宜

2020年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了《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日昇公司”）持有公司76,379,302股被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在淘宝

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https://sf.taobao.com>) 进行公开拍卖, 拍卖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4 日 10 时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 10 时止 (延时除外)。2020 年 3 月 24 日, 公司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 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本次司法拍卖中止。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中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9 号)。

2、关于收到日昇公司《执行和解协议》事宜

2020 年 3 月 24 日 16 时, 公司收到日昇公司《执行和解协议》。基于新债权人及申请执行人肖文琴与被执行人(日昇公司、深圳前海金石同和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东伟、丁立红、陈雪汶、陈玉汶、毕圣、陈鸿成、马婵英)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日昇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中止。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第三大股东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0 号)。

(二)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 公司在满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下已逐步复产复工, 正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 除了前述“前期披露的重要事项”之外, 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六)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风险提示

(一) 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19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9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截止目前，公司未公开的 2019 年度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6 日